

新质生产力赋能浙江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的对策研究

江舒悦, 于晓叶

浙江理工大学马克思主义学院, 浙江 杭州

收稿日期: 2025年4月13日; 录用日期: 2025年4月27日; 发布日期: 2025年5月29日

摘要

在全球数字经济深化发展背景下, 本研究以新质生产力为理论框架, 系统解析跨境电商升级的内在逻辑与动态机制。新质生产力通过技术革命、组织创新与制度演化的三维协同, 重构生产要素数字化组合与价值创造范式。理论层面, 提出“创新生态系统”模型: 技术维度以算法嵌入与数字孪生突破物理约束, 组织维度形成模块化网络与平台生态, 制度维度构建敏捷治理框架。动态机制层面, 揭示技术触发-组织调适-制度重构的螺旋演进规律, 强调创新扩散、网络效应与路径依赖的交互作用。聚焦浙江实践, 诊断出技术应用表层化、组织协作碎片化与制度创新滞后性三大矛盾, 其根源在于技术-组织-制度协同链条的断裂。针对性地提出构建智能决策体系、重塑生态价值网络、建立动态制度响应等对策, 强调通过技术穿透、组织弹性与治理实验实现三维协同。研究为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提供了兼具理论解释力与实践操作性的框架, 揭示了数字时代生产力系统重构的复杂适应机制。研究强调, 深化新质生产力赋能, 对浙江跨境电商拓展全球市场、构建现代化体系具有战略意义, 也为全国提供示范样本。

关键词

新质生产力, 跨境电商, 浙江, 高质量发展

Research on Countermeasures for Empowering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ross-Border E-Commerce in Zhejiang Province with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Shuyue Jiang, Xiaoye Yu

School of Marxism, Zhejiang Sci-Tech University, Hangzhou Zhejiang

Received: Apr. 13th, 2025; accepted: Apr. 27th, 2025; published: May 29th, 2025

文章引用: 江舒悦, 于晓叶. 新质生产力赋能浙江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的对策研究[J]. 电子商务评论, 2025, 14(5): 2673-2678. DOI: 10.12677/ec.2025.1451574

Abstract

Against the backdrop of the deepening development of the global digital economy, this study, based on the theoretical framework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systematically analyzes the internal logic and dynamic mechanism of the upgrading of cross-border e-commerce.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through the three-dimensional synergy of technological revolution, organizational innovation, and institutional evolution, reconstructs the digital combination of production factors and the value creation paradigm. Theoretically, it proposes the “innovation ecosystem” model: in the technological dimension, it breaks through physical constraints through algorithm embedding and digital twins; in the organizational dimension, it forms modular networks and platform ecosystems; in the institutional dimension, it builds an agile governance framework. At the dynamic mechanism level, it reveals the spiral evolution law of technology triggering - organizational adaptation - institutional reconstruction, emphasizing the interaction of innovation diffusion, network effects, and path dependence. Focusing on the practice in Zhejiang, it diagnoses three major contradictions: superficial application of technology, fragmented organizational collaboration, and lagging institutional innovation. The root cause lies in the disconnection of the technology-organization-institutional synergy chain. Targeted countermeasures are proposed, including building an intelligent decision-making system, reshaping the ecological value network, and establishing a dynamic institutional response mechanism, emphasizing the realization of three-dimensional synergy through technological penetration, organizational flexibility, and governance experiments. The research provides a framework for the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of cross-border e-commerce that is both theoretically explanatory and practically operational, revealing the complex adaptive mechanism of productivity system reconstruction in the digital age. The study emphasizes that deepening the empowerment of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is of strategic significance for Zhejiang's cross-border e-commerce to expand the global market and build a modern system, and also provides a demonstration sample for the whole country.

Keywords

New Quality Productivity, Cross-Border E-Commerce, Zhejiang, High-Quality Development

Copyright © 2025 by author(s) and Hans Publishers Inc.

This work is licensed under the Creative Commons Attribution International License (CC BY 4.0).

<http://creativecommons.org/licenses/by/4.0/>



Open Access

1. 引言

在全球经济数字化转型的浪潮中, 电子商务正展现出强劲的发展动力[1]。新质生产力以数据要素为核心, 通过数字技术集群协同、组织形态重构与制度适应性演化, 推动生产要素的数字化重组与价值创造模式变革。这一进程不仅重塑国际贸易竞争格局, 也为中国跨境电商突破传统路径依赖、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关键动能。然而, 实践表明, 新质生产力的释放面临“技术-组织-制度”协同断裂的深层矛盾。以浙江为例, 虽在智能物流、平台生态与政策试点中取得突破, 但技术应用停留于工具替代、组织协作存在数据孤岛、制度创新滞后于技术迭代等问题, 导致新质生产力要素难以形成系统合力。

2. 新质生产力驱动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的理论建构与动态机制

新质生产力是习近平总书记在对中国社会矛盾、发展阶段和发展动力科学研判基础上提出的重大理论标识性概念, 对于当代中国的发展方式、发展动力和发展政策具有重要的实践指导意义[2]。在全球数

字经济深化发展的背景下, 跨境电商作为贸易数字化转型的核心载体, 其升级路径的本质在于新质生产力的系统性重构。新质生产力并非简单的技术叠加, 而是通过技术革命、组织创新与制度演化的协同作用, 推动生产要素的数字化重组与价值创造范式的根本性变革。

2.1. 新质生产力的理论建构: 创新生态系统的三维解析

新质生产力的理论内核在于构建以数据要素为核心、数字技术为工具、制度环境为保障的创新生态系统。

基于技术视角, 跨境电商是互联网与信息技术发展的产物, 在拓展国际贸易交易渠道、提升国际贸易交易效率、降低国际贸易交易成本等方面显现出独特的优势[3]。从技术维度看, 其通过算法嵌入与虚实融合重构生产函数: 人工智能技术将传统经验驱动决策转化为数据驱动的精准预测, 区块链技术通过去中心化信任机制降低交易成本, 而数字孪生技术则通过虚实交互打破物理空间约束。这种技术集群的协同作用, 使得跨境电商从“流量竞争”转向“算法竞争”, 形成以数据算力为核心的新型比较优势。

在组织维度, 新质生产力催生模块化网络结构。传统线性供应链被解构为可动态重组的数字模块, 企业间关系从“链式依附”转向“节点互联”。平台生态的崛起标志着组织形态的范式变革——核心企业通过 API 开放、数据共享构建赋能型生态, 中小企业则以插件化方式接入生态网络, 形成“核心-边缘”协同创新的分布式结构。这种组织模式不仅提升系统抗风险能力, 更通过模块化创新加速技术扩散。

制度维度体现为适应性治理框架的构建。数字贸易的跨境性、虚拟性特征与传统监管体系存在固有冲突, 新质生产力要求建立“敏捷治理”机制: 一方面通过监管沙盒、负面清单等制度工具平衡创新与风险, 另一方面借助智能合约、数字身份等技术手段实现规则的程序化嵌入。这种“技术治理化”与“治理技术化”的双向互动, 构成制度创新的底层逻辑。

2.2. 动态作用机制: 协同演化中的三重反馈回路

新质生产力对跨境电商的驱动本质上是技术、组织、制度三要素的协同演化过程, 其动态机制体现为创新扩散-结构调适-规则重构的螺旋式演进。

在初始阶段, 技术触发通过知识溢出效应突破既有能力边界。数字技术的非竞争性特征使其具有天然扩散优势, 当技术成熟度跨越临界点时, 企业通过模仿创新与干中学形成技术吸收能力, 推动产业层面生产可能性边界的整体外移。

演化中期, 组织调适通过网络效应放大技术价值。模块化网络结构赋予系统动态重组能力: 当市场需求突变时, 节点企业可快速重构协作关系; 当技术路线更迭时, 生态网络通过淘汰落后模块实现渐进式创新。这种组织柔性既加速技术商业化应用, 又通过数据反馈优化技术演进方向, 形成“技术供给-需求响应”的增强回路。

成熟阶段, 制度重构通过路径依赖效应锁定创新成果。当技术创新引发的组织变革达到规模临界点, 原有制度框架的摩擦成本显著上升, 倒逼监管规则适应性调整。新的制度环境通过降低交易成本、明确预期收益, 既为既有创新提供合法性背书, 又为下一轮技术突破创造制度红利。浙江跨境电商综试区从“监管创新试点”到“规则标准输出”的转变, 正是这一机制的典型映射。

3. 浙江跨境电商发展现状与困境诊断

3.1. 发展现状: 新质生产力的初步实践

浙江作为全国跨境电商的先行者, 其发展路径深刻体现了新质生产力的核心特征——技术创新、组织重构与制度适配的协同作用。在技术层面, 浙江企业已普遍应用大数据选品、智能物流系统等工具,

例如杭州部分跨境电商企业通过人工智能算法优化商品推荐, 精准匹配海外消费者需求; 在组织层面, 平台经济模式逐渐成熟, 阿里巴巴国际站、速卖通等平台连接了数万家中小制造企业, 形成“小单快反”的柔性供应链; 在制度层面, 浙江率先试点跨境电商退税、数据跨境流动等政策, 例如杭州综试区推出的“简化申报”政策, 显著降低了企业的通关成本。这些实践表明, 浙江跨境电商正从传统贸易模式向数字化、智能化方向转型, 初步验证了新质生产力的理论框架。

3.2. 现实困境: 协同不足的三大矛盾

尽管取得显著进展, 浙江跨境电商仍面临新质生产力要素协同不足的问题, 主要表现为以下矛盾:

3.2.1. 技术应用“表层化”

多数企业仍将数字技术视为工具替代(如用电子表格替代纸质记录), 而非决策系统的重构。例如, 许多中小企业虽然使用 ERP 系统管理库存, 但依然依赖人工经验而非数据模型进行采购决策。这种现象符合技术采纳理论中的“效率陷阱”——企业更愿意采用易操作的技术工具, 却忽视需要组织变革的深层技术应用(如人工智能决策)。这种表层的技术应用导致投入产出效率低下, 难以真正释放新质生产力的潜力。

3.2.2. 组织协作“碎片化”

虽然平台经济初步形成, 但企业间的协作仍存在明显断层。以宁波服装产业带为例, 制造企业、物流公司和电商平台之间缺乏数据共享机制: 工厂无法实时获取海外仓库存数据, 导致生产计划与市场需求脱节; 物流企业难以及时反馈配送问题, 影响消费者体验。这种割裂状态违背了创新生态系统理论的核心原则——生态成员应通过资源共享实现价值共创, 反映出组织形态进化滞后于技术发展。

3.2.3. 制度创新“滞后性”

现有政策更多是对传统监管框架的修补, 而非系统性重构。例如, 跨境电商小额高频的贸易特征与传统大额贸易监管模式存在冲突, 企业每笔订单仍需提交十余项证明材料。这种制度惰性导致两个后果: 一是合规成本侵蚀技术红利, 二是创新活动受限。根据制度变迁理论, 当技术变革速度超过制度调整能力时, 就会产生“制度摩擦”, 这正是浙江跨境电商面临的现实挑战。

3.3. 理论根源: 新质生产力动态机制的断裂

上述困境的本质, 在于新质生产力“技术-组织-制度”协同演化链条的局部断裂:

技术触发失效: 技术创新未能有效推动组织能力升级。许多企业引入智能系统后, 仍沿用传统管理流程, 如同“给马车装上飞机引擎”——虽然工具先进, 但运行逻辑未变。这种现象源于企业数字化转型的认知偏差, 将技术简单等同于硬件升级, 忽视组织文化与决策模式的同步变革。

组织调适迟滞: 平台生态的协同效率受利益分配制约。核心企业往往垄断数据资源, 中小企业缺乏议价能力, 导致生态内部出现“数据孤岛”。例如, 某家电企业接入多个电商平台, 但因平台数据接口不互通, 无法整合消费者画像优化产品设计。这种“伪生态化”现象反映出组织进化中的路径依赖问题。

制度固化不足: 政策创新停留在解决具体问题层面, 缺乏顶层设计。例如数据跨境流动规则尚未与国际接轨, 企业拓展海外市场时常遭遇合规风险。这种制度供给的碎片化, 使得技术红利难以转化为持续竞争力。

4. 新质生产力赋能浙江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新质生产力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核心动力和内在要求[4]。在跨境电商行业, 新质生产力主要体现为

基于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兴技术构建更加高效、更加智能、更具个性化的商品流通和服务供给,实现全球范围内的无缝对接与资源优化配置[5]。

4.1. 构建技术深度渗透的智能决策体系

新质生产力的核心在于技术对传统生产要素的重构,这一过程需突破当前技术应用的“工具替代”局限。技术扩散理论指出,技术效能的释放需要经历从认知、采纳到制度化的完整链条。针对浙江跨境电商普遍存在的“技术表层化”问题,应以智能决策系统建设为抓手,推动技术从操作层面向战略层面渗透。例如,在杭州综试区搭建“全球市场洞察平台”,整合社交媒体舆情、海关数据和消费者行为信息,通过机器学习模型生成动态选品建议。当系统识别到东南亚市场对环保材质的需求上升时,可自动触发预警,指导绍兴纺织企业调整原料采购策略。同时,需设计“人机双通道决策机制”——管理者保留最终决策权,但重大战略需参考系统提供的风险模拟数据。这种设计既符合分布式认知理论的人机协同原则,又能避免技术黑箱化导致的决策失控,形成“数据赋智”与“经验赋能”的良性互动。

4.2. 重塑开放协同的生态价值网络

跨境电商的高质量发展需要突破“数据孤岛”与“利益割裂”的组织困境,这与创新生态系统理论强调的价值共创原则紧密相关。浙江应重构平台经济协作规则,建立基于贡献度的数据共享机制。在宁波服装产业带试点“数据信托计划”,由行业协会牵头搭建产业数据池:企业上传消费者退货数据可换取物流企业优先配送权,物流公司共享海外仓库存信息则能获得税收优惠。这种设计通过区块链技术实现贡献值的透明计量与自动分配,既解决了传统合作中的信任缺失问题,又激发生态成员共享数据的积极性。针对突发性市场需求,可构建“模块化临时联盟”——当某款产品在 TikTok 平台突然爆红时,相关制造、物流、营销企业可快速组网响应,任务完成后自动解散。这种柔性协作模式既保持了组织的敏捷性,又避免了长期联盟的管理成本,体现了新质生产力对传统科层制组织的超越。

4.3. 建立动态适应的制度响应机制

制度创新的滞后性是制约技术红利释放的关键瓶颈,适应性治理理论为此提供了破解思路。在杭州跨境电商综试区设立“监管沙盒试验区”,针对虚拟主播带货、元宇宙展厅等新业态,允许企业在安全阈值内试错创新。例如,某企业试用 AI 生成产品描述时,系统自动监控内容合规性,累计触发 5 次虚假宣传预警即暂停服务并优化算法。同时构建“政策智能迭代系统”:通过自然语言处理技术分析企业投诉数据,自动识别高频痛点(如“退税流程复杂”“数据认证标准模糊”),生成政策优化建议清单。当某类问题反馈量突破阈值时,系统自动触发应急响应机制,推动相关部门在 30 个工作日内出台解决方案。这种“监测-响应-反馈”闭环既保证了制度创新的时效性,又规避了“一刀切”监管对创新的压制,实现了技术演进与制度变迁的动态平衡。

4.4. 三维协同的保障体系建设

新质生产力对跨境电商的赋能效应,本质上是技术、组织与制度在动态交互中形成的系统性协同。这种协同要求突破传统要素割裂的治理逻辑,构建复杂适应系统视角下的保障体系。技术革命的底层驱动力需要通过组织形态的弹性重构与制度环境的敏捷响应,才能实现价值创造的质变。在此框架下,保障体系的核心在于建立技术渗透、组织调适与制度演化的正反馈回路,使三者在动态适配中形成共振效应。

技术穿透需以分布式认知理论为基础,重塑人机协同的决策逻辑。技术的深度应用不应局限于工具替代,而应通过数据中台与智能算法重构生产函数,使技术从操作层面向战略层面渗透。例如,机器学

习模型的预测能力需与组织管理者的经验判断形成互补, 既避免技术黑箱化导致的决策失控, 又克服人类认知的有限理性。这种协同要求组织架构向扁平化、模块化转型, 通过弹性协作网络加速技术扩散, 同时倒逼制度供给的适应性创新。

制度环境的构建需遵循实验主义治理逻辑, 以动态响应机制平衡创新与风险。传统监管的静态规则难以匹配技术迭代速度, 需通过“监管沙盒”等机制在小范围场景中试错, 提炼有效规则并快速推广。例如, 针对数据跨境流动、虚拟经济等新兴领域, 可设立“政策实验室”, 在可控环境中验证技术应用与制度约束的兼容性, 形成“实践反馈-规则迭代”的闭环。制度设计需嵌入技术特性, 将合规要求转化为机器可读代码, 实现“监管即服务”的无感化治理, 降低企业的合规摩擦成本。

协同效应的可持续性依赖于复杂系统的动态监测与调适能力。通过构建技术渗透率、组织耦合度与制度响应度的三维指标体系, 可量化评估系统协同水平。当技术扩散速率超越组织吸收能力时, 需触发组织变革信号, 推动管理流程再造; 当制度滞后突破阈值时, 则启动政策快速迭代通道。这种动态反馈机制本质上是一种“系统自愈”能力, 通过持续微调维持三要素的均衡演进。

最终, 保障体系的效能体现在多主体协同网络的构建上。政府需从主导者转向赋能者, 通过搭建产业协同平台促进数据共享与规则共识; 企业需从被动接受者转为共同治理者, 在技术应用与制度创新中反馈实践需求; 学术机构与第三方组织则提供技术研发与伦理审查支持。这种多元共治模式打破了传统治理的线性思维, 使技术、组织、制度在非线性互动中形成“创新涌现”效应, 为新质生产力的持续释放提供结构性支撑。

参考文献

- [1] 刘红军. 电子商务环境下的国际贸易新趋势及对策研究[J]. 商场现代化, 2024(21): 68-70.
- [2] 管智超, 付敏杰, 杨巨声. 新质生产力: 研究进展与进路展望[J]. 北京工业大学学报(社会科学版), 2024(3): 125-138.
- [3] 牛建国, 夏飞龙. AIGC 促进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的机制研究[J]. 企业经济, 2023(10): 85-94.
- [4] 贾若祥, 王继源, 窦红涛. 以新质生产力推动区域高质量发展[J]. 改革, 2024(3): 38-47.
- [5] 王磊. 新质生产力赋能跨境电商高质量发展研究——基于价值链重塑视角[J]. 湖北经济学院学报, 2024, 22(5): 110-118.